

書面質詢

李良汪議員

下調車資優惠至60歲或以上澳門居民及優化公交車資支付工具

香港特區政府於去年2月27日起，落實下調政府長者及合資格殘疾人士公共交通票價優惠計劃（二元優惠計劃）的合資格年齡至60歲，優惠適用於地鐵、巴士、渡輪及電車等多種交通工具【註1】；而珠海更早於2007年推出對滿60歲的該市戶籍人士免費搭乘巴士措施，並於2015年起惠及至非該市戶籍的60歲或以上人士【註2】，上述措施均獲社會廣泛認同，體現香港及珠海政府對長者政策及相關服務的重視。

反觀本澳，社會一直希望降低長者車資優惠至60歲，惟當局表示，特區政府對長者的界定為65歲或以上人士，若要下調長者車資優惠年齡，須從整體政策及各司範疇作出協調，暫時不考慮調整，但會進行研究【註3及4】。值得指出的是，雖然現行《長者權益保障法律制度》對長者的定義為65歲或以上，但也不影響其他法例就長者年齡所作的特別規定【註5】。

事實上，本澳養老金的申請人年齡亦有提供予年滿60歲並合符資格的社保受益人提前申請；而社會工作局推出的不少長者服務，對象甚至是55歲或以上的長者，可見特區政府對長者的各項政策及服務，對象並非劃一為65歲或以上人士。因此必須強調，下調60至64歲人士的車資優惠，並非等於需同步調整相關法律對長者的定義，只是更好地體現當局對長者服務及相關工作的重視，尤其鄰近地區均有給予年滿60歲人士享用公交優惠或免費乘搭服務，特區政府有必要盡快落實相關研究工作，回應社會合理訴求。

另外，現時乘搭巴士僅可使用個別電子支付平台，當局於去年4月曾表示，正協調金融機構有序落實“聚易用”支付體驗延伸至公共巴士場景，在確保金融機構支付系統安全穩定及做好充分準備後，將適時公布具體安排【註6】，惟至今將近一年，仍未見有具體消息公佈。同時，不少學

生、長者及合資格殘疾人士反映，至今仍未開通公交票價優惠的乘車碼功能，對合資格人士在無卡的情況下享用優惠造成不便，期望當局推動有關支付平台推出相關功能。

為此，本人提出質詢如下：

一、特區政府曾表示，雖暫不考慮調整車資優惠年齡，但會進行相關研究。有關研究工作將於何時正式啟動，有否包括啟動及完成的工作時間表？相關研究會否參考香港、珠海等地做法，將長者車資優惠年齡下調至60歲，讓更多有需要的本澳居民受惠？調研方式會否收集包括60至64歲以上本澳居民等在內相關持份者的意見？

二、長者政策及相關措施涉及多個部門，養老保障機制跨部門策導小組有否曾就下調車資優惠年齡進行討論及研究？倘有，相關情況如何？倘無，會否因應社會訴求，就有關問題排上議事日程，進行相關討論及研究？

三、就協調金融機構有序落實“聚易用”支付至乘搭公交方面，現時有關工作進程如何？將於何時正式落實？會否同步推動各支付平台，開通公交票價優惠乘車碼功能，以便合資格人士在無卡的情況下享用優惠？

參考資料：

【註1】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新聞公報：《政府公布二元優惠計劃擴展至60至64歲人士及三類公共交通安排（附圖／短片）》，2021年6月30日，

<https://www.info.gov.hk/gia/general/202106/30/P2021063000200.htm>。

【註2】新浪新聞（轉載自羊城晚報）：《珠海財政公交補貼：外地老人明起可免費乘公交》，2014年12月31日，

<https://news.sina.cn/gn/2014-12-31/detail-icesify2349183.d.html>。

【註3】 澳門日報：《長者車資優惠暫不調至六十歲》，2022年4月2日，第A02版，

http://www.macaodaily.com/html/2022-04/02/content_1587728.htm。

【註4】 澳門日報：《機動車年增長控制不逾3%》，2022年12月1日，第B02版，

http://www.macaodaily.com/html/2022-12/01/content_1638423.htm。

【註5】 第12/2018號法律《長者權益保障法律制度》第二條。

【註6】 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就推動和優化公共運輸服務的電子支付應用提出書面質詢的回覆（交通事務局），

<https://www.al.gov.mo/uploads/attachment/2022-04/175796257d9de88b40.pdf>。